

教 务 通 知

教务处〔2019〕43号（总1841号）

关于进行 2019 年应届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吉林省教育厅《关于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资格工作安排的通知》的文件规定及四平市教育局有关部门的具体要求，现将 2019 届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体检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参加人员：已具有中小学教师资格全国统一考试成绩合格证明的 2019 届毕业生。

2. 时间安排： 中心医院：上午 10 点开始

神农医院：上午 6 点开始

医院	时间	学院
	4 月 15 日	外国语学院、研究生院
	4 月 16 日	教育科学学院、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
	4 月 17 日	美术学院、管理学院

中心医院	4月18日	生命科学学院、数学学院、
	4月19日	计算机学院、新闻与传播学院

医院	时间	学院
神农医院	4月15日	文学院、信息技术学院、
	4月16日	物理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
	4月17日	音乐学院、化学学院
	4月18日	历史文化学院、旅游与地理科学学院
	4月19日	体育学院、经法学院

3. 体检同学自备体检费 **70** 元(申请幼儿园增加 4 项妇科体检，体检费 120 元)，自行交费。

4. 请体检同学自行打印体检表（体检表见附件）（申请幼儿园打印幼儿园体检表），教师资格认定审核时使用。

注：体检表上相关信息、尤其“学院”一栏务必填写准确，否则体检表丢失概不负责。

职教部

2019 年 4 月 8 日